

证券代码：000757

证券简称：浩物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6号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

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鸿曲轴”）于2020年3月5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市分行（以下简称“邮储银行内江市分行”）签署了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，邮储银行内江市分行向金鸿曲轴提供贷款2,000万元人民币，贷款期限一年。同日，本公司与邮储银行内江市分行签署了《连带责任保证合同》，为金鸿曲轴上述贷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期限两年。

鉴于上述贷款期限即将到期，为满足金鸿曲轴自身生产经营及发展资金的需求，金鸿曲轴拟继续向邮储银行内江分行申请2,0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额度。本公司为金鸿曲轴上述贷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期限两年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本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八届三十七次董事会会议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并授权经营层及财务部根据金鸿曲轴的实际经营及资金需求，协助金鸿曲轴办理相应的融资事项，授权董事长签署与担保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公司本次对金鸿曲轴提供担保的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。

二、担保额度使用情况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 (%)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(%)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(万元)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(万元)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(%)	是否关联担保
本公司	金鸿曲轴	100	52.78	9,510	2,000	1.20	否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

2、成立日期：2005年5月25日

3、注册地点：内江市市中区汉渝大道1558号

4、法定代表人：李朝晖

5、注册资本：壹亿壹仟万元人民币

6、经营范围：制造、销售：汽车配件、柴油机及配件、碎石机及配件、曲轴；批发、零售：建筑材料、金属材料（不含稀贵金属）、机械电器设备（不含汽车）、化工原料（不含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品）、五金、交电（不含无线电发射及卫星通讯接收设备）、仪器仪表；仓储服务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（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。

7、股权结构：本公司持有金鸿曲轴100%的股权。

8、主要财务状况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截至2019年12月31日/2019年度（经审计）	截至2020年9月30日/2019年1-9月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1,028,219,504.64	1,040,434,535.77
负债总额	569,490,111.76	549,175,363.09

净资产	458,729,392.88	491,259,172.68
营业收入	515,753,008.84	411,820,598.51
利润总额	28,255,897.66	36,093,335.02
净利润	21,660,826.74	32,529,779.80

9、截至目前，金鸿曲轴不存在担保、诉讼与仲裁事项，但存在抵押事项。金鸿曲轴因“汽车发动机曲轴数字化生产车间建设项目”与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 8,200 万元的《借款合同》，并就该借款事项与其签署了《动产抵押合同》（设备）（合同编号：金鸿曲轴 01-抵押），抵押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4 日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上述抵押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45,331,838.41 元。

10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金鸿曲轴因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而受限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74,328,909.38 元。

11、经查询，金鸿曲轴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- 2、担保金额：2,000 万元人民币
- 3、担保期限：两年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金鸿曲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其经营稳定，资信状况良好，本次担保风险可控。本次融资款项有助于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，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对金鸿曲轴的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本金总额为 109,800 万元人民币（含本次担保），占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

66.67%。其中，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92,600万元人民币；本公司对金鸿曲轴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7,200万元人民币（含本次担保）。本次担保提供后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2,983.29万元，占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32.17%。除上述事项外，本公司（含控股子公司）未发生逾期担保，亦无其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。

七、备查文件：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三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